

证券代码：870156

证券简称：瑜欣电子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醒

股东提供股票原值及深交所证券账户等资料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 2021 年 12 月 2 日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第 69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为顺利办理公司首次公开股票并上市的相关工作，并充分有效地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特对全体股东提示如下：

一、 请自然人股东尽快申报股票原值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机构技术和制度准备完成后个人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有关个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08 号）的规定，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公司在向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股份初始登记时，需一并申报自然人股东持有限售股（即在公司上市前持有的股份）的成本原值（包括限售股买入时的买入价及按照规定缴纳的有关税费）相关资料，并由会计师事务所或税务师事务所对申报资料出具鉴证报告。按上述通知规定，在申请办理股份初始登记时未申报限售股成本原值的股东，将按限售股转让收入的 15%核定限售股成本原值及合理税费。

鉴于登记结算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公司股份初始登记完成后不再接受持股成本原值资料和鉴证报告的申报，故特别提示需申报持股成本原

值的自然人股东务必将申报相关资料或根据要求补充提供必要资料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邮寄送达（以快递件签收时间为准）。若不进行申报或者无法提供完整的持股成本原值详细资料，将视为放弃申报。根据财税[2011]108 号通知第三条规定，自然人股东转让新上市的公司限售股的，以实际转让收入减去成本原值和合理税费后的余额，按 20%的税率直接计算需扣缴的个人所得税额。请各自然人股东及时进行持股成本原值申报，需提供附件 1 所附资料及承诺函，并将上述资料的扫描件及附件电子文件（word）发到公司邮箱 equities@cqyx.com.cn，并将原件寄至“收件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高腾大道 992 号（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件人：证券事务部；联系电话：023-65816392”。

二、请股东提供深交所证券账户号及开户券商名称

为尽快将公司股票迁移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请各位股东提供附件 2 所列信息及承诺函。请全体股东将附有签名或盖章的上述股东信息、股东代码卡、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及信息收集的附件电子文件（word）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发送到公司邮箱 equities@cqyx.com.cn，并将原件寄至“收件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高腾大道 992 号（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件人：证券事务部；联系电话：023-65816392”。若因股东未能及时向公司提交上述证券账户信息，导致无法准确登记股份的，相应后果由股东自行承担。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 日

附件 1：

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持股成本的说明

股东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账户号码	
身份证明号码	
有效联系方式（手机）	
有效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持股数量（股）	
持股成本（元）	
单位持股成本（元/股）	
签字	
日期	

注：

1、请附以下文件：

- 1) 自然人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 买卖“瑜欣电子”（证券代码：“870156”）股票的全部交割单汇总或交易流水（需加盖清晰的托管券商营业部业务章）。

2、上表“持股成本”或“单位持股成本”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或税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为准；

附件 2: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深圳证券交易所账户信息及所需文件

股东信息表

账户全称 (股东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账号	身份证明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性质	证券开户券商及营业部名称	托管单元编码

个人/机构（签字或公章）：

年 月 日

注：

- 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股份、国有法人股、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基金理财产品；
- 2、该文件请自然人股东签字，请法人股东盖章；
- 3、股东代码卡（深市）复印件，该文件请自然人股东签字，请法人股东盖章；
- 4、股东信息信息证明复印件，该文件请自然人股东签字，请法人股东盖章；

承诺函

本人/本单位承诺：本人/本单位所提供上述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所提供信息而导致的任何法律责任，由本人/本单位自行承担。

承诺人（签字或公章）：

年 月 日